

政 府 采 购 合 同

项目名称：防城港市电子政务外网市本级城域网运维服务

项目编号：FCZC2026-G3-990013-FCGS

采购单位（甲方）：防城港市大数据和行政审批局

供应商（乙方）：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西有限公司防城港分公司

2026 年 4 月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12NMB058719820264

采购单位（甲方）：防城港市大数据和行政审批局

供应商（乙方）：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西有限公司防城港分公司

采购计划文号：FCGCG〔2026〕33号

项目名称：防城港市电子政务外网市本级城域网运维服务

项目编号：FCZC2026-G3-990013-FCGS

签订地点：防城港市

签订时间：2026年4月2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广西政务信息化项目建设管理办法》《广西电子政务外网网络技术规范》等法律法规规定和技术规范，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乙方响应文件及其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 合同总金额：人民币叁佰叁拾陆万陆仟壹佰零贰元整
(¥3366102.00)。

2. 服务内容：

(1) 87条线路租用，其中含79条200M电路专线、1条300M电路专线、4条1000M电路专线、新增1条1G互联网专线（提供32个固定IPV6地址）、1条3G互联网专线（升级原1.5G专线）、1条10G电路专线，租用时长为3年。（详见附件2：线路服务清单）

(2)防城港市电子政务外网市本级城域网设备维保服务(含病毒库,特征库),具体包括政务外网中心机房内防火墙、网关、交换机等网络设备的维护、故障响应、日常管理、设备巡检等服务,服务周期3年。(详见附件3:城域网设备维保服务内容)

(3)网络运维工程师定制驻点服务,提供网络运维驻场人员服务,包含设备监控、网络攻防演练、文档报告等服务,按工作计划和要求对防城港市电子政务外网系统进行运行维护服务,联合售后运维团队提供7×24小时技术咨询及运维保障值守服务,服务周期3年。(详见附件4:网络运维工程师定制驻点服务内容)

3. 合同总金额包含满足本次竞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服务,报价应包含了本项目“项目采购需求”规定的各项服务内容价格,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即满足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服务的价格;包括竞标服务的成本、运输(含保险)(如有)、技术服务、培训、税费等完成本项目服务内容所需要的其他一切费用。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中标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合同总金额中。如招标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二条 质量保证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及服务内容必须与响应文件承诺相一致,有国家强制性标准的,还必须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的规定,没有

国家强制性标准但有其他强制性标准的，必须符合其他强制性标准的规定。

如涉及设备更换的，乙方提供的新设备必须符合国产化安全要求。

第三条 权利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服务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及其他合法权利，且所有权、处分权等没有受到任何限制。

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者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者资料提供给予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乙方的保密义务持续有效，不因本合同履行终止、解除或者无效而解除。

第四条 交付和验收

1.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服务期3年。服务地点：防城港市。

2. 乙方应按响应文件的承诺向甲方提供相应的服务，并提供所服务内容的相关技术资料。

3. 乙方提供不符合响应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服务成果，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4. 乙方完成服务后应及时书面通知甲方进行验收，甲方应在收到通知后十五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验收单并加盖甲方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 甲乙双方应按照《广西电子政务外网网络技术规范》《广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广西电子政务外网 IPv6 发展白皮书（2022）》《广西政务信息化项目建设管理办法》《广西电子政务外网管理办法》、双方合同和响应文件进行验收。

6. 甲方在初步验收或者最终验收过程中如发现乙方提供的服务成果不满足响应文件及本合同规定的，可暂缓向乙方付款，直到乙方及时完善并提交相应的服务成果且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方可办理付款。

7. 甲方在验收时以书面形式提出异议的，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五个工作日内及时予以解决，否则甲方有权不出具服务验收报告。

8. 项目实施完毕由甲方组织相关人员验收，并出具验收文书。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具备省级或以上检测机构）开展相关技术指标验收工作。如抽取的技术指标检测结果不合格的，则视为服务不合格，须按甲方要求及时整改，如整改不合格，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按虚假中标上报财政监管部门。此过程因耽误造成损失的，乙方承担由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第五条 售后服务及培训

1.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要求为甲方提供相应的售后服务。

2. 甲方应提供必要测试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3. 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每年定期培训 2 次，培训时间、地点根据采购人具体情况，免费进行电子政务外网相关培训。

4. 乙方建立故障排查分级响应机制：重大故障 ≤ 30 分钟响应、 ≤ 4 小时恢复，不需赶赴现场处理的故障在 1 个小时内解决，需赶赴现场的 4 个小时内解决故障并恢复网络线路正常，同时向采购人和用户单位反馈故障原因。若超过 4 个小时无法恢复的故障，须在 3 个日历日内向采购人提交书面故障报告，报告包括故障现象描述、原因分析、解决办法、发生及恢复时间，以及同类问题防范措施等。

5. 提供 7×24 小时热线及运维保障值守服务和 1 人驻点服务。

6. 提供网络运维驻场人员服务，包含设备监控、网络攻防演练、文档报告等服务，按工作计划和要求对防城港市电子政务外网系统进行运行维护服务。

7. 故障响应服务

(1) 联合售后运维团队提供 7×24 小时热线及运维保障值守服务，为维保设备提供及时的响应服务。包含但不限于故障的排查、分析、恢复；确认排除、恢复的结果；设备硬件报修及跟踪处理；故障硬件或模块更换等。

(2) 维保设备出现故障时，重大故障 ≤ 30 分钟响应、 ≤ 4 小时恢复；因设备硬件故障无法按时处理的，应报修给厂商，由原厂商协助解决，除不可抗力因素外，设备硬件故障的费用均由设备维保服务费用支出。

8. 乙方每月 5 日前向甲方提供上个月的运维报告，运维报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安全事件、翻墙事件、流量分析等工作总结分析，形成运维报告。

9. 乙方免费配合各单位完成接入使用市级电子政务外网的相关工作，并免费提供接入工作中所需的水晶头、网线等辅材。

10. 乙方免费配合第三方完成商用密码评估、网络安全等级保护三级测评工作，提供的项目服务内容须通过或经整改后通过。定期修复系统漏洞。做好 IP 地址分配、登记等工作。

第六条 付款方式

1. 本合同采用【☐预付款 ☐后付款 ☒分阶段付款】银行转账付款方式支付，具体付款节点、金额及比例按合同约定执行。

2. 双方确认采用【☐先款后票 ☒先票后款】结算方式，若约定为先票后款，付款方应在收到合法、合规、有效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对应款项。

3. 收款方应向付款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增值税普通发票】发票内容、税率符合国家现行税收政策及合同约定。乙方应根据实际履约进度及甲方要求开具合法合规的增值税发票。

4. 付款情况：

（1）线路租赁服务付款情况：三年线路租赁服务费总计人民币贰佰贰拾壹万零肆佰元整（¥2210400.00），分三年支付，每年支付人民币柒拾叁万陆仟捌佰元整（¥736800.00）。合同签订后，乙方开通所有线路及项目验收通过后，甲方按规定向财政部门申请资金。待财政资金到账后通知乙方出具有效发票，甲方在收到有效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付款。线路租赁服务费按年度支付，分三年付清。

（2）设备维保服务付款情况：三年设备维保服务总计人民币玖拾万肆仟零贰元整（¥904002.00），分三年支付，每年支付

人民币叁拾万壹仟叁佰叁拾肆元整(¥301334.00)。合同签订后，乙方将所有设备维保运转正常，经项目验收通过后，甲方按规定向财政部门申请资金。待财政资金到账后通知乙方出具有效发票，甲方在收到有效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设备维保服务费按年度支付，分三年付清。

(3) 网络运维工程师定制驻点服务付款情况：三年网络运维工程师定制驻点服务费总计人民币贰拾伍万壹仟柒佰元整(¥251700.00)，分三年支付，每年支付人民币捌万叁仟玖佰元整(¥83900.00)。每年人员驻点运维服务费，经考核结束后，甲方按规定向财政部门申请资金。待财政资金到账后通知乙方出具有效发票，甲方在收到有效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网络运维工程师定制驻点服务费用按年度支付，分三年付清。考核办法按照附件 6《防城港市电子政务外网市本级城域网运维服务考核表》执行。由使用政务外网的各有关单位参与考核评分，最终结果取算数平均值，若当年考核得分低于 60 分，将扣减当年 30% 的网络运维工程师定制驻点服务费用。

5. 甲乙双方协商，在每年度全部项目验收通过且运维驻点服务考核合格后，待财政资金拨付至甲方账户并收到乙方出具的有效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每年服务费用（含线路租赁服务费、设备维保服务费、网络运维工程师定制驻点服务费）人民币壹佰壹拾贰万贰仟零叁拾肆元整(¥1122034.00)。

6. 乙方提供的项目服务内容须通过或经整改后通过网络安全等级保护三级测评，经整改仍未通过的，甲方有权扣减当年应支付服务费用的 10%。

第七条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需要缴纳履约保证金。

第八条 税费

1.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遇国家增值税税率政策变更，按照最新有效税率执行；对于合同未履行完毕的部分，合同含税总价保持不变，按新税率重新计算不含税单价，合同继续履行，后续无需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 除不可抗力原因外，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每推迟一天按合同总金额的3%支付违约金，该违约金累计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10%。

2. 乙方提供的服务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者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 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合同约定或驻点人员考核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逾期未整改或整改后仍不合格的，甲方有权扣减相应服务费，直至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第十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一条 合同争议及解决

1. 因服务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进行鉴定。服务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服务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因一方违约导致另一方为维护合法权益而产生的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保全担保保险费、评估费、鉴定费、公告费、交通差旅费等维权费用，均由违约方承担。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委托代理人签字的需后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自拟）。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者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三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

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四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 政府采购招标文件。
2. 中标通知书。
3. 乙方提供的投标（或应答）文件。
4. 服务承诺。

第十五条 本合同一式拾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各壹份，甲乙双方各肆份。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甲方（章）防城港市大数据和行政审批局 	乙方（章）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西有限公司防城港分公司 
2026年4月2日	2026年4月2日
单位地址：防城港市港口区迎宾路红树林大厦东塔2楼	单位地址：防城港市防城区金花茶大道912号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电 话：0770-2881275	电 话：13807708867
电子邮箱：dsjjsjyyyyglk@gxi.gov.cn	电子邮箱：liangaiping@gx.chinamobile.com
账号名称：防城港市大数据和行政审批局	账号名称：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西有限公司防城港分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防城港分行营业部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琅东支行
账 号：619 757 494 541	账 号：9558852102001169045
邮政编码：538000	邮政编码：538021

附件 1：中标通知书

中标(成交)通知书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西有限公司防城港分公司:

经评定, 编号为FCZC2026-G3-990013-FCGS采购文件中的防城港市电子政务外网市本级城域网运维服务-分标1, 确定你公司中标(成交), 中标(成交)价格为3366102元。

自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 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合同签订前, 需按本项目采购文件和你公司投标(响应)文件等约定拟定合同文本(合同格式见采购文件), 报我机构项目联系人确认。

采购人联系人: 陈悦雯

电话: 13977020696

代理机构联系人: 黄世蔺

电话:

邮箱:

防城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防城港市政府采购中心)

2026年03月09日



附件 2：线路服务清单

序号	接入单位（Z 端）	地址	带宽	数量（条）	线路类型
1	市教育局	行政中心区万山路 500 号林业大厦	200M	1	电路专线
2	市民政局	市行政中心区灵秀路林业大厦 2-3 楼	200M	1	电路专线
3	市林业局	港口区万山路 500 号林业大厦	200M	1	电路专线
4	市国资委	林业大厦 4-5 楼	200M	1	电路专线
5	市海洋局	防城区环岛东路沙木万海堤海洋维权执法码头	200M	1	电路专线
6	市自然资源局	云南路 30 号天马大厦	200M	1	电路专线
7	市住建局（原市城市监督管理局-市城市管理监控指挥中心）	港口区中华路 10 号	200M	1	电路专线
8	市档案馆	行政中心区灵秀街西	200M	1	电路专线
9	市工商联	中心区永福路 395 号商会大厦	200M	1	电路专线
10	市公安局	港口区金花茶大道 69 号	200M	1	电路专线
11	市人社局	金花茶大道 560 号	200M	1	电路专线
12	市住建局	北部湾大道中段 136 号	200M	1	电路专线
13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中心区万鹤路	200M	1	电路专线
14	市大数据和行政审批局（机动线）	红树林大厦东塔 2 楼	200M	1	电路专线
15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东兴市东盟大道 1521 号	200M	1	电路专线
16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中心区正开路 116 号	200M	1	电路专线
17	市医疗保障局	防城区金花茶大道中段	200M	1	电路专线
18	市外事办	港口区江山大道 11 号	200M	1	电路专线
19	防城港总工会	港口区渔万路 29 号	200M	1	电路专线
20	防城港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防城区云朗科技园	200M	1	电路专线
21	市烟草局	港口区港湾街 168 号	200M	1	电路专线
22	市财政局	港口区西湾广场环路 10 号	200M	1	电路专线
23	市农业农村局	港口区北部湾大道 131 号	200M	1	电路专线

24	市审计局	港口区渔万路 19 号	200M	1	电路专线
25	市税务局	港口区北部湾大道	200M	1	电路专线
26	市司法局	港口区平安街铜锣湾西南侧约 40 米	200M	1	电路专线
27	市交通局	行政中心区金花茶大道 52 号	200M	1	电路专线
28	市水利局	四川路 37 号	200M	1	电路专线
29	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港口东兴大道石板田 645 号	200M	1	电路专线
30	市国家安全局	——	200M	1	电路专线
31	防城海关	港口区中华路 11 号	200M	1	电路专线
32	市信访局	市行政中心区马正开路 108 号	200M	1	电路专线
33	市交警支队	港口区北部湾大道 138 号	200M	1	电路专线
34	市残联	港口区长山路	200M	1	电路专线
35	防城港海事局	港口区北部湾大道	200M	1	电路专线
36	市气象局	金花茶大道中段	200M	1	电路专线
37	市中级人民法院	金花茶大道 500 号	200M	1	电路专线
38	市检察院	港口区江山大道 66 号	200M	1	电路专线
39	市应急局（新办公楼）	港口区马正开路创投大厦 8 楼	200M	1	电路专线
40	防城港市港口区市委党校	防城港市江山半岛科教园区	200M	1	电路专线
41	市公安局桃花湾办公区	港口区桃花湾办公区	200M	1	电路专线
42	市纪委监委办公楼机房（市反腐倡廉教育基地管理中心）	国门大道学海路（市委党校后面）	200M	1	电路专线
43	市博物馆机房	行政中心区和谐西街	200M	1	电路专线
44	市艺术馆机房	行政中心区和谐街 1 号	200M	1	电路专线
45	市图书馆机房	港口区迎宾街与马正开路交叉路口（红树林大厦西侧）	200M	1	电路专线
46	市青少年活动中心机房	和谐街瑞海尚都西北侧约 220 米	200M	1	电路专线
47	市委老干部局	防城港市港口区渔洲坪建政路政府大院区委楼 5 楼区委组织部	200M	1	电路专线
48	防城港市东湾物流园区口岸联检大楼市物流产业发展促进中心（市物流园区管理委员会）	防城港市东湾物流园区口岸联检大楼	200M	1	电路专线

49	市消防救援支队	港口区北部湾大道 176 号	200M	1	电路专线
50	北部湾港口管理局防城港分局	港口区金花茶大道辅道	200M	1	电路专线
51	市城市监督管理局(中华路)	港口区中华路 10 号	200M	1	电路专线
52	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港口区凯乐路三街 5 号	200M	1	电路专线
53	市建设标准工程造价管理站	港口区凯乐路 33 号	200M	1	电路专线
54	市白蚁防治中心	港口区凯乐路 3 号	200M	1	电路专线
55	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港口区渔万路 31 号	200M	1	电路专线
56	市社会福利院(民政局二层机构)	港口区渔洲城龙山南路 79 号	200M	1	电路专线
57	市殡葬管理处(民政局二层机构)	港口区渔洲城龙山南路 79 号	200M	1	电路专线
58	市长歧水利管理所	防城区朱河街西五里一巷	200M	1	电路专线
59	市小峰水库管理所	防城区扶隆镇勤兴路江口巷	200M	1	电路专线
60	市官山辽水库管理所	港口区光坡镇官山辽水库	200M	1	电路专线
61	市三波水库管理所	防城区文昌街道办佛堂村	200M	1	电路专线
62	市农业农机服务中心	港口区四川路 172 号	200M	1	电路专线
63	市渔政支队	港口区四川路 170 号	200M	1	电路专线
64	房地产矛盾纠纷调处中心(防城港市迎宾路其沿酒店二楼)	港口区迎宾路与北部湾大道交汇处	200M	1	电路专线
65	防城港市林木良种繁育中心苗圃(防城港市林业科学研究所)	防城区华石镇高坎顶	200M	1	电路专线
66	广西北仑河口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处(中国海监广西北仑河口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支队)	防城区江山镇新基村凤凰大道	200M	1	电路专线
67	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防城区河西新区那里蒙(廉租房后门)	200M	1	电路专线
68	市中心血站	港口区江山大道 9 号	200M	1	电路专线
69	市公安局交警支队钦东高速公路管理大队	港口区东湾大道与沙潭江大道交叉路口南侧	200M	1	电路专线

70	市公安局交警支队车管所	港口区东兴大道与东湾大道交叉口东 150 米	200M	1	电路专线
71	市新时代党群服务中心	防城港市港口区渔洲坪建政路政府大院区委楼 5 楼区委组织部	200M	1	电路专线
72	市桃花湾体育馆(市业余体校)	港口区广场环路 8 号	200M	1	电路专线
73	市机关后勤服务中心	政府大院	200M	1	电路专线
74	市物流产业发展促进中心(防城港口岸联检大楼六楼)	防城港市东湾物流园区口岸联检大楼	200M	1	电路专线
75	纪委新办公楼(中共防城港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政府大院	200M	1	电路专线
76	市消防救援支队(第二条线路)	北部湾大道 176 号	200M	1	电路专线
77	市军队离退休干部休养所	防城区振兴横街 16 号	200M	1	电路专线
78	市 120 急救指挥中心	港口区灵秀路 39 号	200M	1	电路专线
79	防城港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红树林大厦西塔 8 楼	200M	1	电路专线
80	市大数据和行政审批局(第二条线路)	红树林大厦东塔 2 楼	300M	1	电路专线
81	港口区渔洲坪 IDC 机房(政务云)	港口区渔洲坪	1000M	4	电路专线
82	防城港市红树林大厦	港口区迎宾路 39 号	10G	1	电路专线
83	1G 互联网专线	——	1G	1	互联网专线
84	3G 互联网专线	——	3G	1	互联网专线
合计				87	

附件 3：城域网设备维保服务内容

序号	采购服务名称	单位	数量	服务内容及要求
1	防城港市电子政务外网市本级城域网设备维保服务	年	3	1. 故障响应服务 (1) 联合售后运维团队提供 7×24 小时热线及运维保障值守服务，为维保设备提供及时的响应服务。包含但不限于故障的排查、分析、恢复；确认排除、恢复的结果；设备硬件报修及跟踪处理；故障硬件或模块更换等。 ▲ (2) 维保设备出现故障时，重大故障≤30 分钟响应、≤4 小时恢复；因设备硬件故障无法按时处理的，应报修给厂商，由原厂协助解决，除不可抗力因素外，设备硬件故障均由设备维保服务费用支出。 ▲ 2. 日常管理和技术支持 对维保设备进行日常管理。包含但不限于： (1) 设备硬件（上、下架）安装、设备硬件配置和加电调试； (2) 提供设备维保服务：公共服务区边界防火墙 2 台（华为 USG6615E）、公共服务区汇聚交换机 2 台（华为 CE6881-48S6CQ）、企业接入区边界防火墙 2 台（华为 USG6585E）、企业接入区汇聚交换机 2 台（华为 S5732-H24S6Q）、数据库审计 1 台（华为 DAS 数据库审计系统）、日志审计系统 1 套（华为 eLog 日志审计系统）、运维管理系统 1 套（华为 eSight）、互联网接入区负载均衡 2 台（启明星辰 ADC6000-N6220）、互联网接入区防火墙 2 台（华为 USG6655E）、互联网接入区入侵防御检测 2 套（华为 NIP6680）、互联网接入区应用控制网关 2 台（华为 ASG5550）、互联网接入区交换机 1 台（华为 S5720-36C-EI-AC）、核心防火墙 2 台（华为 USG6655E）、城域网核心路由器 2 台（华为 NE40E-X16A）、政府大院汇聚交换机 1 台（华为 S12708）、红树林大厦汇聚交换机 1 台（华为 S12708）、一类接入网关 26 台（华为 USG6525E）、二类接入网关 20 台（华为 USG6555E）、三类接入网关 5 台（华为 USG6625E）、二层机构接入交换机 35 台（华为 S5736-S24T4XC）、楼层接入交换机 29 台（华为 S5720-28X-SI-AC）等安全设备 3 年服务期内的特征库、病毒库相关应用升级更新以及以上设备损坏更换（除原厂停产停服的设备之外）； (3) 设备配置管理服务； (4) 设备事件管理服务；

			(5) 提供双因子认证服务。 (6) IP 地址与电脑 MAC 地址绑定整改及新增开通。 (7) 建立 IP 地址台账，包括但不限于 IP 地址使用单位、绑定电脑 MAC、使用人等。 提供必要的技术支持，提高系统管理人员在系统维护操作方面的工作能力和技术素养，以及常见故障的处理方法和经验。主要包括掌握服务产品的日常使用、维护管理和配置方法；了解系统故障期的应急处理程序，进行一线诊断和应采取适当的措施；对每次的故障进行总结交流，提高故障的处理能力；对其他典型案例进行剖析，增加解决问题的经验。 3. 资产的收集和统计 对维保设备资产进行统计并建立相关制度，对维保设备资产进行全面和有效地管理。包括但不限于设备型号、数量、版本和补丁等信息的统计，提供网络布线标识等。 ▲4. 设备运行状况监测服务：对维保设备进行日常运行状态监控，定期记录设备是否可以正常使用、检测设备的性能参数等。对日志进行检查，日志留存≥6 个月，支持审计追溯，对重点事件进行记录，对安全事件的产生原因进行判断和解决，并提交事件记录报告。对设备的运行数据进行记录，形成报表进行统计分析，便于进行系统的分析和故障的提前预知。 ▲5. 设备巡检：定期提供对维保设备进行巡检。要求每月不少于一次到设备所在地进行巡检服务。在重大项目和活动、系统改造等重要操作日期前，增加对系统现场巡检支持服务，并提供巡检服务报告。检查内容应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检查设备运行状态，设备物理及环境状态，更换有故障的部件； (2) 检查设备日志文件、设备错误记录以及设备资源使用率等，分析系统存在的隐患； (3) 根据设备检查及分析结果，提出建议和解决措施； (4) 对设备进行清洁除尘等例行工作； 6. 应急演练服务 制定设备应急处置方案、演练计划，按计划实施演练，编写应急演练总结报告，对演练中出现的问题进行处理，就演练中发现的问题进行分析，提出整改建议，不定期更新、修订相关文档、方案。 7. 文档报告服务 定期提供服务报告，服务期结束前应提供服务年报，并对每
--	--	--	---

			一次重大故障和问题的原因、解决方法、完成情况等形成专门报告，及时报送用户部门和服务管理部门。在运维服务过程中将产生不限于以下的记录和报告： （1）巡检日志 （2）维护记录 （3）优化记录 （4）故障分析处理记录 （5）整改方案和建议 （6）重大故障记录报告 8. 包括但不限于因进水、雷击等不可抗力或非正常工况导致的设备损坏，若设备原厂明确排除在维保范围之外的，则不属于本项目维保范围。
--	--	--	---

附件 4：网络运维工程师定制驻点服务内容

序号	采购服务名称	单位	数量	服务内容及要求
1	网络运维工程师定制驻点服务	年	3	▲1. 提供 1 名网络运维驻场人员服务，包含设备监控、网络攻防演练、文档报告等服务，按工作计划和要求对防城港市电子政务外网系统进行运行维护。 2. 运用运维管理系统 ①通过运维管理系统对外网资产运行状态和流量进行监控，包括：设备的 CPU 利用率，内存利用率，设备板卡状态，线路通断，带宽利用率，路由协议运行状态、路由表等内容。 ②每班次结束编写值班报告，将设备运行状况，网络设备性能情况导入值班报告，同时导出互联网接口流量情况、与自治区政务外网广域网接入流量情况以及链路通断情况。 ③知识库的建立和完善 3. 应用系统运维 ④机房视频监控及门禁系统运维：保障视频监控及门禁系统正常运行。定期检查门禁记录，重点检查非正常刷卡记录。定期更改机房门禁密码。 ⑤备份系统运维：保障备份系统正常运行；检查备份计划执行情况；新增备份计划、删除备份内容、还原备份数据。 4. 机房运维管理 ①熟悉机房环境监控系统的使用操作，通过环境监控系统实时监控机房环境，保证机房设备在良好的环境下运转。 ②机房清洁，每月安排一次专人对机房进行清洁工作，包括地板下桥架清洁、地板清洁、机柜清洁、设备清洁等。 ③对外来人员进出机房进行登记并归档。 ④建立并执行机房设备管理制度，每台设备挂上标签标明用途、所属单位、设备责任人。 ⑤对门禁、视频监控系统的正常运行进行管理，对故障设备进行维修或更换处理。对系统发现的异常情况进行及时处理。 ▲5. 用户单位网络接入服务：防城港市电子政务外网市本级横向与委办接入单位城域网接入服务，具体包括： ①协助运营商提供接入技术支持服务，包括配置管理和联调对接。 ②完成 IP 地址与电脑 MAC 地址绑定整改及新增开通。 6. 联合售后运维团队提供 7×24 小时技术咨询及运维保障值守服务。

			▲7. 自治区外网对接服务，提供接入技术支持服务，包括配置管理和联调对接。 ▲8. 故障排查，故障分级响应，重大故障≤30 分钟响应、≤4 小时恢复： ①外网接入单位用户无法访问系统，故障定位故障原因及处理。 ②外网接入单位用户 VPN 纵向业务出现故障，定位故障原因及处理。 ③机房设备发生故障，协助定位故障原因及处理。 ④统一互联网出口出现故障，协助运营商定位故障原因及处理。 ⑤提供接入技术支持服务，包括配置管理和联调对接。 ▲9. 巡检服务：利用专业工具，全程自动化，无需人工分析，提升工作效率，为客户网络提供专业、深入、智能的管家式服务。系统性管理客户、管理客户设备，自动收集信息，通过后台嵌入的风险库和问题库，自动化完成风险评估，自动化输出报告，提供专业优化建议。具体包括： ①防城港市行政中心大楼 6 楼防城港市电子政务外网广域网节点机房每天进行一次现场巡检，输出巡检报告。 ②外网接入单位节点设备每月进行一次远程自动化巡检服务，输出巡检报告。 ③重要节点（市政府、市委、红树林大厦）每年度进行一次现场巡检，其他节点抽取 10%比例采样每年度进行一次现场巡检服务。 ▲10. 资料收集管理：建立完善的运维服务资料库，保证防城港市电子政务外网运维服务资料文件的完整和安全，便于查找利用，做好文件资料的记录、收集、管理，并装订成册，每年提交至采购人。具体包括： ①单位接入资料。 ②IP 地址台账建立，包括但不限于 IP 地址使用单位、绑定电脑 MAC、使用人等。 ③设备资产登记。 ④故障处理记录。 ⑤日常网络数据记录。 ⑥产品使用手册。 ⑦运维服务内部人员通信录、全市接入点位节点单位及合作厂商、供应商通信录管理。 ▲11. 资产管理：
--	--	--	---

			①收集、整理并建立网络设备固定资产资料和配置库并提交给用户。 ②整理维护 IP 地址表，包括互联网地址，私网地址、映射地址表，保证充分利用 IP 地址。 ③建立、维护并提交全网的网络拓扑图和相关技术说明。 12. 技术培训：定期对用户提供网络、虚拟化、存储、安全等专业技术培训，次数不限。 ▲13. 驻场运维人员要求： ①大学专科及以上学历，要求专业为计算机类相关专业。 ②1 年以上网络工程、网络运维、网络安全等相关业务的工作经验。 ③具有 CCNA 或同等技术能力的网络工程师技术认证资质，熟悉网络设备主流品牌产品体系的配置和维护。 14. 定期安全评估与渗透测试，建立安全事件处置流程，定期配合开展网络安全攻防演练。 15. 项目运维考核评价：运维考核评价采取日常维保服务质量评分、季度维保服务质量评分相结合的办法，考核评分结果作为维护服务工作质量评价、费用核拨及其它奖惩的重要依据。
--	--	--	---

附件 5：服务承诺

5. 服务承诺

服务承诺

致：防城港市大数据和行政审批局、防城港市政府采购中心：

我公司为做好防城港市电子政务外网市本级城域网运维服务项目服务工作，承诺：

一、提供 79 条 200M 电路专线租用服务、1 条 300M 电路专线租用服务、4 条 1000M 电路专线租用服务、1 条 1G 互联网专线租用服务、1 条 3G 互联网专线租用服务、1 条 10G 电路专线租用服务，组网原则要求：

1、组网技术的先进性；

组网应采用先进网络技术，要充分考虑采购人电路使用数量大，地点广泛，高带宽，高安全的特点，应用先进的光传输组网技术保障传输服务质量及安全。

2、服务质量的可靠性；

组网方式采用光传输通信系统方式，可靠实现业务不中断切换切换，保障网络传输服务质量。

3、数据传输的安全性；

数字电路都要求实现点对点的数据传输，中间不允许经过其他路由或交换设备转接，以保障数据传输的安全性，同时避免多层级联设备转接造成设备节点过多，从而减少因网络节点过多造成的网络中断故障。

4、传输服务的专用性。

数字电路要求全网端到端必须采用光传输通信系统进行组网,提供端对端透明传输电路,为了确保采购方的网络安全、易维护性,要求保证采购人的数字电路为专用线路,并与其他网络物理隔离。

5、电子政务外网电路专线

为保证线路稳定通畅,且符合《广西电子政务外网网络技术规范》(2022年修订版)技术规范,要求采用主流点对点传输电路,并根据《广西电子政务外网 IPv6 发展白皮书(2022)》“加强 IPv6 在政务外网安全领域的创新与应用”,结合防城港市电子政务外网自身规划建设要求,开展本次专线建设。

6、供应商应提供详细的线路接入技术方案、实施方案、售后服务方案、保密承诺、廉洁承诺等。

7、要求必须与防城港市原有政务外网运维系统兼容,与自治区电子政务外网运维管理监控平台无缝对接,实现主机、网络设备、应用、无线、虚拟化、存储、基础服务等资源的数据对接。

二、防城港市电子政务外网市本级城域网设备维保服务

1. 故障响应服务

(1) 联合售后运维团队提供 7×24 小时热线及运维保障值守服务,为维保设备提供及时的响应服务。包含但不限于故障的排查、分析、恢复;确认排除、恢复的结果;设备硬件报修及跟踪处理;故障硬件或模块更换等。

(2) 维保设备出现故障时，重大故障≤30 分钟响应、≤4 小时恢复；因设备硬件故障无法按时处理的，应报修给厂商，由原厂商协助解决，除不可抗力因素外，设备硬件故障均由设备维保服务费用支出。

2. 日常管理和技术支持

对维保设备进行日常管理。包括但不限于：

- (1) 设备硬件（上、下架）安装、设备硬件配置和加电调试；
- (2) 提供设备维保服务：公共服务区边界防火墙 2 台（华为 USG6615E）、公共服务区汇聚交换机 2 台（华为 CE6881-48S6CQ）、企业接入区边界防火墙 2 台（华为 USG6585E）、企业接入区汇聚交换机 2 台（华为 S5732-H24S6Q）、数据库审计 1 台（华为 DAS 数据库审计系统）、日志审计系统 1 套（华为 eLog 日志审计系统）、运维管理系统 1 套（华为 eSight）、互联网接入区负载均衡 2 台（启明星辰 ADC6000-N6220）、互联网接入区防火墙 2 台（华为 USG6655E）、互联网接入区入侵防御检测 2 套（华为 NIP6680）、互联网接入区应用控制网关 2 台（华为 ASG5550）、互联网接入区交换机 1 台（华为 S5720-36C-EI-AC）、核心防火墙 2 台（华为 USG6655E）、城域网核心路由器 2 台（华为 NE40E-X16A）、政府大院汇聚交换机 1 台（华为 S12708）、红树林大厦汇聚交换机 1 台（华为 S12708）、一类接入网关 26 台（华为 USG6525E）、二类接入网关 20 台（华为 USG6555E）、三类接入网关 5 台（华为 USG6625E）、二层机构接入交换机 35 台（华为 S5736-S24T4XC）、楼层接入交换机 29 台（华为 S5720-28X-SI-AC）等安全设备 3 年服务期内的特征库、病毒库相关应用升级更新以及以上设备损坏更换（除原厂商停产停服的设备之外）；
- (3) 设备配置管理服务；
- (4) 设备事件管理服务；

(5) 提供双因子认证服务。

(6) IP 地址与电脑 MAC 地址绑定整改及新增开通。

(7) IP 地址台账建立，包括但不限于 IP 地址使用单位、绑定电脑 MAC、使用人等。

提供必要的技术支持，提高系统管理人员在系统维护操作方面的工作能力和技术素养，以及常见故障的处理方法和经验。主要包括掌握服务产品的日常使用、维护管理和配置方法；系统故障期的应急处理程序，进行一线诊断和应采取的适当措施；对每次的故障进行总结交流，提高故障的处理能力；对其它典型案例进行剖析，增加解决问题的经验。

3. 资产的收集和统计

对维保设备资产进行统计并建立相关制度，对维保设备资产进行全面和有效的管理。包含但不限于设备型号、数量、版本和补丁等信息的统计，提供网络布线标识等。

4. 设备运行状况监测服务

对维保设备进行日常运行状态监控，定期记录设备是否可以正常使用、检测设备的性能参数等。对日志进行检查，日志留存≥6 个月，支持审计追溯，对重点事件进行记录，对安全事件的产生原因进行判断和解决，并提交事件记录报告。对设备的运行数据进行记录，形成报表进行统计分析，便于进行系统的分析和故障的提前预知。

5. 设备巡检

提供定期对维保设备进行巡检。要求每月不少于一次到设备所在地进行巡检服务。在重大项目和活动、系统改造等重要操作日期前，增加对系统现场巡检支持服务，并提供巡检服务报告。检查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检查设备运行状态，设备物理及环境状态，更换有故障的部件；
- (2) 检查设备日志文件、设备错误记录以及设备资源使用率等，分析系统存在的隐患；
- (3) 根据设备检查及分析结果，提出建议和解决措施；
- (4) 对设备进行清洁除尘等例行工作；

6. 应急演练服务

制定设备应急处置方案、演练计划，按计划实施演练，编写应急演练总结报告，对演练中出现的问题进行处理，就演练发现的问题进行分析，提出整改建议，不定期更新、修订相关文档、方案。

7. 文档报告服务

定期提供服务报告，服务期结束前应提供服务年报，并对每一次重大故障和问题的原因、解决方法、完成情况等形成专门报告，及时报送用户部门和服务管理部门。在运维服务过程中将产生不限于以下的记录和报告：

- (1) 巡检日志
- (2) 维护记录
- (3) 优化记录
- (4) 故障分析处理记录
- (5) 整改方案和建议
- (6) 重大故障记录报告

8. 包括但不限于因进水、雷击等不可抗力或非正常工况导致的设备损坏，若设备原厂厂家明确排除在维保范围之外的，则不属于本项目维保范围。

三、网络运维工程师定制驻点服务

1. 提供 1 名网络运维驻场人员服务，包含设备监控、网络攻防演练、文档报告等服务，按工作计划和要求对防城港市电子政务外网系统进行运行维护服务。

2. 运用运维管理系统

①通过运维管理系统对外网资产运行状态和流量进行监控，包括：设备的 CPU 利用率，内存利用率，设备板卡状态，线路通断，带宽利用率，路由协议运行状态、路由表等内容。

②每班次结束编写值班报告，将设备运行状况，网络设备性能情况导入值班报告，同时导出互联网接口流量情况、与自治区政务外网广域网接入流量情况以及链路通断情况。

③知识库的建立和完善

3. 应用系统运维

④机房视频监控及门禁系统运维：保障视频监控及门禁系统正常运行。定期检查门禁记录，重点检查非正常刷卡记录。定期更改机房门禁密码。

⑤备份系统运维：保障备份系统正常运行。检查备份计划执行情况；新增备份计划、删除备份内容、还原备份数据。

4. 机房运维管理

①熟悉机房环境监控系统的使用操作，通过环境监控系统实时监控机房环境，保证机房设备在良好的环境下运转。

②机房清洁，每月安排一次专人对机房进行清洁工作，包括地板下桥架清洁、地板清洁、机柜清洁、设备清洁等。

③对外来人员进出机房进行登记并归档。

④建立机房设备管理制度执行，每台设备挂上标签标明用途，所属单位，设备责任人。

⑤对门禁、视频监控系统的正常运行进行管理，对故障设备进行维修或更换处理。对系统发现的异常情况进行及时处理。

5. 用户单位网络接入服务：防城港市电子政务外网市本级横向与委办接入单位城域网接入服务，具体包括：

①协助运营商提供接入技术支持服务，包括配置管理和联调对接。

②完成 IP 地址与电脑 MAC 地址绑定整改及新增开通。

6. 联合售后运维团队提供 7×24 小时技术咨询及运维保障值守服务。

7. 自治区外网对接服务，提供接入技术支持服务，包括配置管理和联调对接。

8. 故障排查，故障分级响应，重大故障≤30 分钟响应、≤4 小时恢复：

①外网接入单位用户无法访问系统故障定位故障原因及处理。

②外网接入单位用户 VPN 纵向业务故障定位故障原因及处理。

③机房设备发生故障协助定位故障原因及处理。

④统一互联网出口故障协助运营商定位故障原因及处理。

⑤提供接入技术支持服务，包括配置管理和联调对接。

9. 巡检服务：利用专业工具，全程自动化，无需人工分析，提升工作效率，为客户网络提供专业、深入、智能的管家式服务。系统性管理客户、管理客户设备，自动收集信息，通过后台嵌入的风险库和问题库，自动化完成风险评估，自动化输出报告，提供专业优化建议。具体包括：

①防城港市行政中心大楼 6 楼防城港市电子政务外网广域网节点机房每天进行一次现场巡检，输出巡检报告。

②外网接入单位节点设备每月进行一次远程自动化巡检服务，输出巡

检报告。

③重要节点（市政府、市委、红树林大厦）每年度进行一次现场巡检，其他节点抽取 10%比例采样每年度进行一次现场巡检服务。

10. 资料收集管理：建立完善的运维服务资料库，保证防城港市电子政务外网运维服务资料文件的完整和安全，便于查找利用，做好文件资料的记录、收集、管理，并装订成册，每年提交至采购人。具体包括：

①单位接入资料。

②IP 地址台账建立，包括但不限于 IP 地址使用单位、绑定电脑 MAC、使用人等。

③设备资产登记。

④故障处理记录。

⑤日常网络数据记录。

⑥产品使用手册。

⑦运维服务内部人员通信录、全市接入单位节点单位及合作厂商、供应商通信录管理。



11. 资产管理：

①收集、整理并建立网络设备固定资产资料和配置库并提交给用户。

②整理维护 IP 地址表，包括互联网地址，私网地址、映射地址表，保证充分利用 IP 地址。

③建立、维护并提交全网的网络拓扑图和相关技术说明。

12. 技术培训：定期对用户提供网络、虚拟化、存储、安全等专业技

术培训，次数不限。

13. 驻场运维人员要求：

- ①大学专科及以上学历，要求专业为计算机类相关专业。
- ②1 年以上网络工程、网络运维、网络安全等相关业务的工作经验。
- ③具有 CCNA 或同等技术能力的网络工程师技术认证资质，熟悉网络设备主流品牌产品体系的配置和维护。

14. 定期安全评估与渗透测试，建立安全事件处置流程，定期配合开展网络安全攻防演练。

15. 项目运维考核评价：运维考核评价采取日常维保服务质量评分、季度维保服务质量评分相结合的办法，考核评分结果作为维护服务工作质量评价、费用核拨及其它奖惩的重要依据。

四、售后服务机构：中国移动防城港分公司，地址：防城区金花茶大道 912 号；联系人及电话梁爱萍 13807708867。

供应商（电子签章）：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西有限公司防城港分公司

2026 年 03 月 05 日



附件 6:

防城港市电子政务外网市本级城域网运维服务考核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考核内容	考核要求	得分
日常管理 (22 分)	运维巡检 (11 分)	①对接入单位设备及电子政务外网节点机房设备每月进行远程检查, 输出设备运行记录。 ②重要节点或其他接入单位节点抽取 10%比例采样, 每年度进行一次现场巡检服务, 输出巡检报告。	未按要求进行巡检等工作, 每发生一次扣 0.2 分。	
	接入管理 (5 分)	做好各单位申请接入电子政务外网管理, 及时响应。	自收到接入电子政务外网申请材料之日起, 未在 1 周内完成接入的, 每发生一次扣 0.2 分。	
	迎检接待 (3 分)	接待相关领导、客户现场巡查以及到相关现场展示网络平台信息。	未做到有人员接待的, 每发生一次扣 0.2 分。	
	常驻人员 (3 分)	常驻人员应遵守电子政务外网主管单位相关规定, 不得在工作时间擅离岗位, 不得做与服务无关的事情。	每发生一次人员不在岗, 扣 0.2 分。	
需求响应 (33 分)	渠道畅通率 (12 分)	应建立多种服务渠道, 保证能够及时响应、接收、反馈用户需求, 与各用户单位建立良好的沟通机制, 保障 7×24 小时服务渠道畅通, 服务渠道方式包括电话、微信、邮箱等, 为保障渠道的畅通, 主管单位将不定期随机抽检渠道畅通率。 渠道畅通是指运维团队与主管单位或用户单位的沟通渠道能实现及时响应 (电话及时接听、微信及时回复、邮件及时回复)。	每发生一次沟通渠道不畅通的, 扣 0.2 分。	
	重大网络割接 (7 分)	由运维团队提出网络割接方案, 并提交电子政务外网主管单位进行审批, 通过审批后, 运维团队应严格按照工作方案执行, 如相关操作影响市直相关单位, 与预期目的差距较大, 未及时中断操作、不上报电子政务外网主管单位评估等行为。	未制定方案或未按照工作方案执行的, 每发生一次扣 0.2 分	
	工作配合 (5 分)	对于电子政务外网使用单位的通知或整改要求等, 运维团队未及时响应, 未达到电子政务外网主管单位的要求等行为。	每发生一次扣 0.2 分。	
	应急响应 (9 分)	当发生应急事件时, 运维团队应按照电子政务外网响应服务时间标准, 通过电话、微信等形式向主管单位汇报, 在启动相应的应急预案后, 运维团队应快速对应急事件进行部署, 及时到现场处置工作, 并在事后制定报告或反馈至使用单位。	未按时完成, 每发生一次扣 0.2 分。	

故障处理 (15分)	普通故障处理 (5分)	接入单位反馈乙方提供的专线网速带宽达不到合同约定标准, 2 天内未处理解决 (如接入单位局域网网络故障不在运维管理范围)。	每发生一次扣 0.2 分。	
	重大故障处理 (10分)	汇聚层以上故障造成的大面积网络不通, 或 50%以上接入单位网络不通, 以及其他相当于此级别的故障。(如接入单位局域网网络故障不在运维管理范围)	应在 8 小时内解决。超过 8 小时未及时处理问题, 每发生一次扣 0.5 分 (光缆被恶意挖断等不可抗力除外)。	
安全管理 (25分)	软件升级 (5分)	针对网络平台相关交换机、路由器、防火墙、入侵防御、上网行为管理等相关设备, 以及相关系统软件病毒库、特征库定期升级更新。	未完成, 每发生一次扣 0.2 分。	
	安全保障 (10分)	建立网络安全管理制度, 按照自治区电子政务外网技术规范、电子政务外网管理办法做好乙方交付的网络设备、网络安全等设备安全策略部署, 确保电子政务外网网络安全保障。	因乙方交付的网络设备、网络安全设备等原因引起的安全事件。如被上级通报, 每发生一次扣 0.5 分。	
	保密性 (5分)	乙方对用户、用户数据以及网络平台的管理账号进行安全保护。	由于乙方泄露用户数据或者相关账号, 每发生一次扣 0.2 分。	
	数据备份 (5分)	应具备系统级备份能力, 定期对数据进行备份, 对使用频率高、时效要求高的系统或设备应每周备份一次, 以保证数据的安全性。	未做到每周检查备份系统及备份的完整性, 每发生一次扣 0.2 分。	
服务管理 (5分)	服务效率 (2.5分)	用户提出需求后, 30 分钟内响应。	未及时响应, 每发生一次扣 0.2 分。	
	用户投诉 (2.5分)	对乙方交付的网络重复故障进行问题分析, 并对网络故障类型和内容进行记录; 反馈投诉内容的解决情况。	同一故障投诉大于 3 次, 每发生一次扣 0.2 分。	
加分项		1. 被自治区通报表扬 (列入红榜), 每发生一次加 0.5 分; 2、在上级组织的安全攻防演练中, 排名前三名, 每发生一次加 0.5 分。		
使用单位 (盖章)			总分	

